

溧阳市司法局文件

溧司发〔2019〕28号

市司法局关于举办2019年 行政执法（普法）能力提升培训班的通知

市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加快推进法治政府建设，不断提高行政执法人员的执法（普法）水平，市司法局决定举办“溧阳市2019年行政执法（普法）能力提升培训班”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目标

通过培训，进一步增强我市领导干部和行政执法人员（普法

工作者)依法行政理念,提高运用法治思维、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。

二、培训对象

全市各行政执法(普法宣传)部门分管领导或法制科室负责人和业务骨干(单位及名额详见附件1)。

三、培训内容

转型困境中走向法制建设;当前社会矛盾与热点问题分析;行政执法与民事、刑事司法衔接问题;如何提高干部执行力等。

四、培训时间及地点

1. 培训时间: 2019年11月6日至11月9日,共4天;
2. 培训地点: 上海复旦大学。

请参训人员于2019年11月6日上午7点30分准时在市教育局门口停车场集合,统一乘车前往。

五、报名时间及费用

请各单位于2019年10月25日前将《参加培训人员报名回执表》(附件2)加盖公章报送至市司法局复议应诉与执法监督科,逾期不报,视为自动放弃。参加培训学习等费用由市司法局承担,住宿费用由各单位自理。

六、报名联系人员及电话

联系人：雍康，戚加敏；联系电话：87276995。

附件：1、参加培训单位及人员名额

2、参加培训人员报名回执表



附件1:

参加培训单位及人员名额

单位	名额(人)	单位	名额(人)
政府办	1	编办	1
天目湖镇(综合执法)	1	市场监管局	2
昆仑街道(综合管理局)	1	财政局	1
社渚镇(综合执法)	1	信访局	1
发改委	1	征收办	1
住建局	2	城管局	2
工信局	1	行政审批局	1
公安局	2	教育局	1
人社局	1	民政局	1
生态环境局	1	应急管理局	1
农业农村局	1	自然资源局	1
文体广电和旅游局	2	交通运输局	1
审计局	1	水利局	1
统计局	1	卫健局	1
烟草局	1	税务局	1
退役军人事务局	1	各镇(街道)司法所长	11

附件2:

参加培训人员报名回执表

单位: _____ (盖章)

姓名	性别	职务	手机号码	身份证号码